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水工字第1090769047C號
附件：

主旨：舉行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—臺南市學甲區M幹線抽水站及調節池工程」第4場公聽會，特此公告週知。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暨內政部99年12月29日台內地字第0990257693號令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事由：說明興辦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—臺南市學甲區M幹線抽水站及調節池工程」第4場公聽會概況，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。

二、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3日（星期一）下午3時00分。

三、地點：臺南市學甲區公所2樓會議室。

四、備註：

(一)公聽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中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。

(二)如對本次興辦事業或會議有意見時，請於109年7月27日前，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02、105條等規定，以書面向本府提出事實及法律上之意見陳述，不於期間內提出陳述書者，視為放棄陳述之機會。

市長 黃偉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局)主管決行